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選課輔導手冊
(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中國民國 109 年 7 月 15 日

目錄

壹、學校願景.....	1
貳、學生圖像.....	3
參、課程地圖.....	4
肆、群科年度課程安排.....	7
伍、彈性學習課程	
(一)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相關規定暨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13
(二) 校內彈性學習課程介紹.....	17
陸、課程輔導諮詢實施與流程.....	19
柒、升學進路.....	21
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24
玖、畢業條件.....	26
拾、升學輔導.....	27

壹、學校願景

營造一所「希望與未來(Hope & Future)」的學校，是學校改制為技術型高中的願景，所謂希望是讓學生、教師對於自我實現充滿信心，對於個人生涯發展具有適應與開創能力，此願景和目標係以培育跨群科卓越國際創新整合型技職人才(簡稱 T 型人才)為學生培育圖像與學校經營與發展目標，相信此種人才是符合現在社會以及未來社會所需要的人才。



圖 1 學校願景圖

為發揮資源垂直整合與向下扎根人才培育的效應，在學校發展實踐上，係以 6 年一貫分階段方式經營，在高職部以培育「跨群科卓越國際創新整合型技職人才」為目標，在國中部係以培育「跨群科卓越國際創新整合型人才」為目標。在國中部是奠基與探索為主軸，在高職部以準備與繼續為主軸為經營策略的方向，因此，高職部的重點在「跨技能」、「創新整合」、「美學」、「國際素養」等能力養成，國中部重點是「基礎能力」、「綜合運用」、「創新思考」、「國際素養」、「生涯探索」等能力培養，所謂基礎能力指的是讀、寫、算的能力，綜合運用是整體能力的展現，其中包括資訊與生活科技範疇，惟上述能力的培養，均立基於健康的

身心、學習態度及良好的品德中，故健康、態度和品德亦為經營的策略方向，整體而言，即是素養導向之教育經營策略。

1.型塑具有積極正向的校園文化

(1)積極推動友善校園文化環境

(2)營造優質多元團隊與社團

(3)建置良善典章制度

2.營造具美感與健康校園環境

(1)建置學生創作展示場域

(2)美化與人性化校園環境

(3)建置專業群科學習環境與設施

3.建構課程與教學研究創新基地

(1)成立跨群科教師專業社群

(2)研究與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

(3)充實課程與教學實施設備

4.建構跨領域與終身學習體制

(1)推動教師行政跨領域研習

(2)研擬前瞻跨領域人才培育機制

(3)擴大與深耕職業試探教育

5.營建卓越優質卓越國際學校

(1)加強專業英文與表達能力

(2)推動學生海外研修機制

(3)成立國際教育推動小組

貳、學生圖像

「T」型人培育才即是以培育具有跨群科技能，且能整合美學藝術、多元技能、創發設計、商業行銷及國際溝通之人才，此種人才不僅「會做」，更會「會想」、「會賣」，能有創發能力、解決問題和有企業家精神的人才。



參、課程地圖

(一)多媒體動畫科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資訊高級中等學校 多媒體動畫科 課程地圖	科教育目標		校本核心能力						
	1. 多媒體動畫科以培育多媒體動畫設計專業技術人才為目標。 2. 傳授學生具備美學素養，以及動畫製作、視覺設計、繪畫基礎、影音剪輯技能與技術。 3. 培訓學生基礎繪圖以及故事性敘事能力，開發潛能創意，培養學生創作及統整能力。 4. 培養誠信、勤奮及熱忱之工作態度，結合人文素養，培養學生的敬業精神和職業道德。		本校重視「T」型人才的培育，T型人才具有以下能力： 1. 跨群科技能力 2. 整合美學藝術能力 3. 多元技能 4. 創意設計能力 5. 商業行銷能力 6. 國際溝通能力 7. 解決問題能力 8. 企業家精神						
	部 定 必 修	一般科目	【一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藝術與生活(2) 家政(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一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地理(2) 美術(2) 生活與社會(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二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1) 歷史(1) 公民與社會(1) 體育(2)	【二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歷史(1) 公民與社會(1) 體育(2)	【三上】 國語文(2) 英語文(2) 物理(1) 化學(1) 體育(2)	【三下】 國語文(2) 英語文(2) 物理(1) 化學(1) 體育(2)	科專業能力/產業人力需求
		專業科目	藝術概論(2)	藝術概論(2)	藝術與科技(2)	藝術與科技(2)	藝術欣賞(2)	藝術欣賞(2)	
		實習科目	版畫實務(3) 繪畫基礎實務(2) 數位攝影實務(2)	版畫實務(3) 繪畫基礎實務(2) 數位攝影實務(2)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3) 素描實務(2) 影音後製實務(2)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3) 素描實務(2) 影音後製實務(2)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3) 版面編排實務(2)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3) 版面編排實務(2)	
		校定必修	國際教育(1)	國際教育(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英語閱讀(2)	英語閱讀(2)	
	校 定 選 修	一般科目	國際教育(1)	國際教育(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英語閱讀(2)	英語閱讀(2)	[科專業能力] • 培養創意發想及執行之能力。 • 培養繪圖表達與行銷設計之能力。 • 認識數位媒體特性及培養動畫製作之能力。 • 培養整合基礎繪圖與電腦繪圖設計之能力。 • 培養繼續進修及設計職場實務工作之能力。
		專業科目	創意課程(2)	創意課程(2)	專業英文(1)	專業英文(1)			
		實習科目			商業平面與專題製作(2)	專題製作(2)	影視設計實習(3)	影視設計實習(3)	
		一般科目					實用數學(2)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實用數學(2)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校 定 選 修	專業科目	動畫概論(2)	動畫概論(2)					[產業需求人才] • 平面設計師 • 商業設計師 • 美術設計/編輯人員 • 導演 • 動畫編劇 • 分鏡師/設計師 • 動畫師 • 攝影師 • 後製剪輯/特效師 • 行銷企劃人員 • 藝術/創意總監	
	實習科目			流行工藝實習(2) 流行設計實務(2) 繪圖設計實習(2) 電腦硬體裝修實習(2) 數位繪圖實習(2) 企業應用系統應用(2) 動畫製作實習(2)	流行工藝實習(2) 流行設計實務(2) 繪圖設計實習(2) 電腦硬體裝修實習(2) 數位繪圖實習(2) 企業應用系統應用(2) 動畫製作實習(2)	數位繪圖實習(3) 2D角色動畫實習(3) 動態影像實習(3) 影視攝影(三選一，共3學分) 設計繪圖實習(3) 實際動畫製作實務(3) 多媒體設計整合實務(3) 影視攝影(三選一，共3學分)	數位繪圖實習(3) 2D角色動畫實習(3) 動態影像實習(3) 影視攝影(三選一，共3學分) 設計繪圖實習(3) 實際動畫製作實務(3) 多媒體設計整合實務(3) 影視攝影(三選一，共3學分)		
	彈性課程			自主學習 電子繪圖 透視圖(1) 模型製作(1) 數位特效(1) 動畫特效(1) 動畫與美學(1)	自主學習 電子繪圖 透視圖(1) 模型製作(1) 數位特效(1) 動畫特效(1) 動畫與美學(1)	自主學習 文化創意商品設計(2) 多媒體製作(2) 作品展覽(2) 3D角色設計(2)	自主學習 多媒體製作(2) 動畫特效(2) 數位特效(2) 3D電腦動畫製作(2)		

(二)流行服飾科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流行服飾科

課程地圖

科教育目標		校本核心能力				本校重視「T」型人才的培育，T型人才具有以下能力：		
						1. 跨群科技能	5. 商業行銷能力	
						2. 整合美學藝術能力	6. 國際溝通能力	
						3. 多元技能	7. 解決問題能力	
						4. 創意設計能力	8. 企業家精神	
部 定 必 修	一般科目	【一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物理(2) 藝術生活(2) 生涯規劃(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一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地理(2) 藝術(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二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化學(1) 家政(1) 體育(2)	【二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2) 公民與社會(2) 家政(1) 體育(2) 化學(1)	【三上】 國語文(2) 英語文(2) 歷史(2) 體育(2)	【三下】 國語文(2) 英語文(2) 體育(2)	科專業能力/產業人力需求
	專業科目	家政概論(2) 色彩概論(2)	家政概論(2) 家政行銷與衛生與安全(2)	家庭教育(2)	家庭教育(2)	行銷與概論(2) 家政美學(2)	家政職業倫理(2) 行銷與概論(2)	
	實習科目	多媒材創作實務(3) 服裝創作實務(3)	多媒材創作實務(3) 服裝創作實務(3)	飾品設計與實務(2) 服裝實習實務(2) 立體裝飾實務(3)	飾品設計與實務(2) 立體裝飾實務(3)	服裝設計實務(2)	服裝設計實務(2)	
	一般科目	國際教育(1)	國際教育(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1)	英語聽講(2)	英語聽講(2)	
	專業科目	創業潛能(2)	創業潛能(2)		專業英文(2)			
校 定 必 修	實習科目	流行服飾打版實務(3)	流行服飾打版實務(3)	創意潛能與專題實作(2)	專題實作(2)			【科專業能力】 ・具備服裝設計及打版製作之專業能力。 ・具備人文藝術及服飾美學通貫之創意設計能力。 ・具備服飾產業專業規劃及管理、服飾品牌創意行銷與領域整合之能力。 ・具備服飾平面立體專業電腦打版、電腦輔助設計及邏輯思考之能力。 ・具備國際視野、專業英語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一般科目					應用數學(1)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應用數學(1)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專業科目					飾品材料學(1)	飾品材料學(1)	
	實習科目			電腦繪圖專業圖實作(2) 影片剪輯實作(2) 網頁設計實務(2) 電腦排版後製實務(2)	電腦繪圖專業圖實作(2) 影片剪輯實作(2) 網頁設計實務(2) 電腦排版後製實務(2)	包包設計實務(3) 服飾服裝創作實習(3) 創意數位行銷實習(3) 材料應用(三基一，共3學分。)	包包設計實務(3) 服飾服裝創作實習(3) 創意數位行銷實習(3) 材料應用(三基一，共3學分。)	
	彈性課程	學校統制 (四基二，共4學分。)	學校統制 (四基二，共4學分。)					
校 定 選 修	一般科目							【產業人力需求】 ・服飾設計人員 ・服飾數位打版人員 ・服飾經銷管理人員 ・服飾數位化與智能化生產人員 ・服飾創作3D專業人員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彈性課程							
	彈性課程							
彈 性 課 程	一般科目							彈 性 課 程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彈性課程							
	彈性課程							

(三)資訊科

新 北 市 立 樟 樹 國 際 實 創 高 級 中 等 學 校	科教育目標		1. 培育學生成為資訊科技專業領域應用的基礎人才。 2. 培育學生成為能使用程式控制微控制器及周邊設備的基礎人才。 3. 培育學生具備物聯網概念與網路架設能力的專業人才。 4. 培育學生能朝相關專業領域繼續進修，成為自主性學習的專業人才。				校本核心能力		本校重視「T」型人才的培育，T型人才具有以下能力： 1. 跨群科技能 2. 整合美學藝術能力 3. 多元技能 4. 創意設計能力 5. 商業行銷能力 6. 國際溝通能力 7. 解決問題能力 8. 企業家精神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	【一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4) 歷史(2) 地理(2) 物理(2) 化學(1) 音樂(1) 生涯規劃(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資訊科技(1)	【一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數學(4) 地理(2) 物理(2) 化學(1) 藝術生活(2) 資訊科技(1)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1) 生涯規劃(1)	【二上】 國語文(3) 英語文(2) 體育(2)	【二下】 國語文(3) 英語文(2) 體育(2)	【三上】 國語文(2) 英語文(2) 體育(2) 公民與社會(2)	【三下】 國語文(2) 英語文(2) 體育(2)	科專業能力/產業人力需求	
	校定必修	專業科目	基本電學(3)	基本電學(3)	電子學(3) 數位邏輯設計(3)	電子學(3) 微處理器(3)	電子學(3) 微處理器(3)	電子學(3) 微處理器(3)	[科專業能力] · 具備良好的職業道德，正確的人生價值觀、敬業樂群樂觀進取及熱忱的服務態度。 · 具備資訊與電子產業相關知識、技能及維修能力。 · 具備應用程式控制微控制器基礎IO之相關技術與能力。 · 具備物聯網概念及網路架設與規劃之能力。 · 具備機器人操控及自動控制與設計技術之能力。 · 具備電子電路設計與數位電路設計之能力。	
	校定必修	實習科目	程式設計實習(3)	基本電學實習(3)	電子學實習(3) 微晶片或微結構實習(3)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3)	電子學實習(3) 微晶片或微結構實習(3)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電子學實習(3) 微晶片或微結構實習(3)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電子學實習(3) 微晶片或微結構實習(3)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產業需求人才] · 人工智慧相關產業設計人員 · 類比、數位、混波電路設計/維修人員 · 電子電路設計/維修人員 · 程式、軟體設計人員 · 電腦硬體、周邊設備設計/維護人員 · 資訊系統管理/維護人員 · 網路通訊設計/維修人員 · 光電相關產業設計/維修人員 · 自動化相關產業設計/維修人員	
	校定必修	一般科目	國際教育(1)	國際教育(1)	數學(2)	數學(2)	英語聽讀(2) 經濟文學著作賞析(2) 數學(2)	英語聽讀(2) 數學(2)		
	校定必修	專業科目	創意潛能(2)	創意潛能(2)	專業英文(2)			程式語言(3)		
	校定必修	實習科目			創意潛能與專題設計(2)	專題製作(3)				
	校定必修	一般科目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2)		
	校定必修	專業科目					電腦網路概論(2) 電子電路(2) 數位電子學(3)	電腦網路概論(2) 電子電路(2) 數位電子學(3)		
	校定必修	實習科目	資訊軟體實習(2)		流行工藝製作(2) 流行設計實習(2) 電腦內置裝置製作(2) 影片剪輯實習(2) 角色扮演(四週二，共4學分) 網路實務實習(2) 巨量資料分析應用(2) 雲端運算與應用(2) 資料科學實習(三週一，共2學分)	流行工藝製作(2) 流行設計實習(2) 電腦內置裝置製作(2) 影片剪輯實習(2) 角色扮演(四週二，共4學分) 網路實務實習(2) 巨量資料分析應用(2) 雲端運算與應用(2) 資料科學實習(三週一，共2學分)	機器人實習(2) 資料科學實習(2) 人工智慧應用(2) 電腦產業實習(2) 資料科學實習(三週一，共2學分)	機器人實習(2) 網路通訊實習(2) 電腦網路實習(2)		
	彈性課程				自主學習產業趨勢(1)	自主學習產業趨勢(1)	自主學習選修分析設計(2)	自主學習選修分析設計(2)		

肆、群科年度課程安排

(一)多媒體動畫科

表 6-1-3 藝術群多媒體動畫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數學	數學	6	2	2	1	1			A版	
	社會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科學	物理	2					1	1	A版	
		化學	2					1	1	A版	
	藝術	美術	2		2						
		藝術生活	2	2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2	1	1						
		家政	2	2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8	16	16	10	10	8	8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68學分	
	專業科目	藝術概論		4	2	2					
		藝術欣賞		4					2	2	
		藝術與科技		4			2	2			
小計		12	2	2	2	2	2	2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12學分		
實習科目	展演實務		6	3	3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12			3	3	3	3		
	視覺表現	繪畫基礎實務	4	2	2						
		素描實作	4			2	2				
		數位設計實務	4	2	2						
		版面編排實作	4					2	2		
	數位影音	數位攝錄影實務	4	2	2						
		影音後製實作	4			2	2				
	小計		42	9	9	7	7	5	5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42學分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54	11	11	9	9	7	7		
部定必修合計		122	27	27	19	19	15	15	部定必修總計122學分		

表 6-1-3 藝術群多媒體動畫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8學分 4.3%	英語聽講	4					2	2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	2			1	1				
		國際教育	2	1	1						
		小計	8	1	1	1	1	2	2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8學分	
	專業科目 6學分 3.23%	專業英文	2			1	1				
		創意潛能	4	2	2						
		小計	6	2	2	1	1			校訂必修專業科目總計6學分	
	實習科目 10學分 5.38%	專題實作	2				2				
		影視設計實習	6					3	3		
		創意潛能與專題實作	2			2					
		小計	10			2	2	3	3	SS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10學分	
	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			24	3	3	4	4	5	5	校訂必修總計24學分
	校訂選修	一般科目 8學分 4.3%	實用數學	4					2	2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	4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8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總計8學分	
專業科目 4學分 2.15%		動畫概論	4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4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4學分	
實習科目 28學分 15.05%		企業識別系統應用	4			2	2				
		動畫製作實習	4			2	2				
		電腦硬體裝修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網頁設計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流行設計實務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流行工藝實作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多媒體設計整合實務	6					3	3	同科跨班 AD3選1	
		設計繪畫實作	6					3	3	同科跨班 AD3選1	
		實驗動畫製作實務	6					3	3	同科跨班 AD3選1	
	2D角色動畫實作	6					3	3	同科跨班 AG3選1		
	動態影像實作	6					3	3	同科跨班 AG3選1		
表現技法實作	6					3	3	同科跨班 AG3選1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8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60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數合計			40	2	2	8	8	10	10	校訂選修總計72學分數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2	2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二)流行服飾科

表 6-1-2 家政群流行服飾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數學	數學	8	2	2	2	2			A版	
	社會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科學	物理	2	2						A版	
		化學	2			1	1			A版	
	藝術	美術	2		2						
		藝術生活	2	2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2	1	1						
		家政	2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70	16	16	11	11	8	8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70學分	
專業科目	家政概論		4	2	2						
	色彩概論		2	2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2		2						
	家庭教育		4			2	2				
	家政職業倫理		2						2		
	行銷與服務		4					2	2		
	家政美學		2					2			
	小計		20	4	4	2	2	4	4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20學分	
實習科目	多媒材創作實務		6	3	3						
	飾品設計與實務		4			2	2				
	服裝實務	服裝製作實務	6	3	3						
		服裝畫實務	2			2					
		立體裁剪實務	6			3	3				
		服裝設計實務	4					2	2		
	小計		28	6	6	7	5	2	2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28學分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48	10	10	9	7	6	6			
部定必修合計		118	26	26	20	18	14	14	部定必修總計118學分		

表 6-1-2 家政群流行服飾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8學分 4.26%	英語聽講	4					2	2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	2			1	1				
		國際教育	2	1	1						
		小計	8	1	1	1	1	2	2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8學分	
	專業科目 6學分 3.19%	專業英文	2				2				
		創意潛能	4	2	2						
		小計	6	2	2		2			校訂必修專業科目總計6學分	
	實習科目 10學分 5.32%	流行服飾打版實務	6	3	3						
		專題實作	2				2				
		創意潛能與專題實作	2			2					
		小計	10	3	3	2	2			ss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10學分	
	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			24	6	6	3	5	2	2	校訂必修總計24學分
	校訂選修	一般科目 6學分 3.19%	應用數學	2					1	1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	4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6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總計6學分	
專業科目 2學分 1.06%		織品材料學	2					1	1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2學分	
實習科目 38學分 20.21%		服裝創作實務	4			2	2				
		流行服飾打版實作	4			2	2				
		電腦打版與放縮實作	4					2	2		
		織物與印染創作實習	6					3	3		
		袋包設計實務	6					3	3	同科跨班 AA3選1	
		進階服裝創作實習	6					3	3	同科跨班 AA3選1	
		創意數位行銷實習	6					3	3	同科跨班 AA3選1	
		進階服飾打版實務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程式語言設計與應用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袋包構成實務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電腦硬體裝修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影片剪輯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網頁設計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電腦向量繪圖實作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38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64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數合計			44			8	8	14	14	校訂選修總計72學分數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2	2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三)資訊科

表 6-1-1 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	語文	16	3	3	3	3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數學	數學	8	4	4					C版 適性分組：第一、二學年
	社會	歷史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自然科學	物理	4	2	2					B版
		化學	2	1	1					B版
	藝術	音樂	2	1	1					
		藝術生活	2		2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2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2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專業科目	小計		72	21	23	7	7	8	6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72學分
	基本電學		6	3	3					
	電子學		6			3	3			
	數位邏輯設計		3			3				
	微處理機		3				3			
小計		18	3	3	6	6	0	0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18學分	
實習科目	基本電學實習		3		3					
	電子學實習		6			3	3			
	晶片設計	程式設計實習	3	3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3			3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3				3			
	微電腦應用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3				3			
		微電腦應用實習	3					3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3					3		
小計		27	3	3	6	9	6	0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27學分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45	6	6	12	15	6	0		
部定必修合計		117	27	29	19	22	14	6	部定必修總計117學分	

表 6-1-1 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檢核表(續)

109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16學分 8.6%	英語聽講	4						2	2			
		經典文學著作賞析	2						2				
		數學	8			2	2	2	2				
		國際教育	2	1	1								
		小計	16	1	1	2	2	6	4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16學分			
	專業科目 9學分 4.84%	程式語言	3							3			
		專業英文	2			2							
		創意潛能	4	2	2								
	小計	9	2	2	2				3	校訂必修專業科目總計9學分			
	實習科目 5學分 2.69%	專題實作	3				3						
		創意潛能與專題實作	2			2							
		小計	5			2	3			SS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5學分			
	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				30	3	3	6	5	6	7	校訂必修總計30學分	
	校訂選修	一般科目 4學分 2.15%	文化創意產業開發	4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總計4學分	
		專業科目 13學分 6.99%	電腦網路概論	2							2		
			電路學	4						2	2		
			電子電路	4						2	2		
			數位電子學	3								3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13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13學分	
		實習科目 22學分 11.83%	機器人實習	4						2	2		
			電腦網路實習	2								2	
			套裝軟體實習	2	2								
			影片剪輯實習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流行設計實務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流行工藝實作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電腦向量繪圖實作			4			2	2				同校跨群 AC4選2		
擴增實境實習			2			2					同科單班 AE3選1		
巨量資料分析應用			2			2					同科單班 AE3選1		
雲端運算與應用			2			2					同科單班 AE3選1		
資料庫系統實務			2						2		同科單班 AF3選1		
人工智慧應用			2						2		同科單班 AF3選1		
電競產業實務			2						2		同科單班 AF3選1		
單晶片控制實務			2							2	同科單班 AH2選1		
物聯網實習			2								2	同科單班 AH2選1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2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40學分		
校訂選修學分數合計				39	2		6	4	10	17	校訂選修總計57學分數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3	3	3	3	3	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2	2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伍、彈性學習課程

(一)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相關規定暨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9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發布、106 年 5 月 1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48266A 號令發布修正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簡稱總綱)
- (二) 教育部 107 年 2 月 2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148749B 號令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以下簡稱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二、 目的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以落實總綱「自發」、「互動」、「共好」之核心理念,實踐總綱藉由多元學習活動、補強性教學、充實增廣教學、自主學習等方式,拓展學生學習面向,減少學生學習落差,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特訂定本校彈性學習時間補充規定(以下簡稱本補充規定)。

三、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原則

- (一)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在二年級第一及第二學期時,各於學生在校上課每週 35 節中,開設每週 2 節;在三年級第一及第二學期時,各於學生在校上課每週 35 節中,開設每週 1 節,並授予學分。
- (二)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採班群〔全年級、全校...請各校自訂〕方式(每一班群需達 2 班以上)分別實施。
- (三) 各領域/群科教學研究會,得依各科之特色課程發展規劃,於教務處訂定之時間內提出選手培訓、充實(增廣)或補強性教學之開設申請;各處室得依上述原則提出學校特色活動之開設申請。
- (四) 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地點以本校校內為原則;如有特殊原因需於校外實施者,應經校內程序核准後始得實施。
- (五) 採全學期授課規劃者,應於授課之前一學期完成課程規劃,並由學生自由選讀,該選讀機制比照本校校訂選修科目之選修機制;另授予學分之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課程,其課程開設應完成課程計畫書所定課程教學計畫,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列入課程計畫書,或經課程計畫書變更申請通過後,始得實施。

四、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內容

- (一) 學生自主學習：學生得於彈性學習時間，依學校相關規定提出自主學習之申請。
- (二) 選手培訓：由教師就代表學校參加縣市級以上競賽之選手，規劃與競賽相關之培訓內容，實施培訓指導；培訓期程以該項競賽辦理前 1 個月為原則，必要時，得由指導教師經主責該項競賽之校內主管單位同意後，向教務處申請再增加 2 週。
- (三) 充實（增廣）教學：由教師規劃與各領域課程綱要或各群科專業能力相關之課程，其課程內涵可包括單一領域探究型或實作型之充實教學，或跨領域統整型之增廣教學。
- (四) 補強性教學：由教師依學生學習落差情形，擇其須補強科目或單元，規劃教學活動或課程；其中教學活動為短期授課，得由學生提出申請、或由教師依據學生學習落差較大之單元，於各次期中考後 2 週內，向教務處提出開設申請及參與學生名單，並於申請通過後實施；另補強性教學課程為全學期授課者，教師得開設各該學期之前已開設科目之補強性教學課程。
- (五) 學校特色活動：由學校辦理例行性、獨創性活動或服務學習，其活動名稱、辦理方式、時間期程、預期效益及其他相關規定，應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另得由教師就實踐本校學生圖像所需之內涵，開設相關單元（主題）組合之特色活動。

前項各款實施內容，除選手培訓外，其規劃修讀學生人數應達 12 人以上；另除學校運動代表隊培訓外，選手培訓得與學生自主學習合併實施。

五、 本校學生自主學習之實施規範

- (一) 學生自主學習之實施時段，應於本校彈性學習時間所定每週實施節次內為之。
- (二)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應完成自主學習申請表暨計畫書，並得自行徵詢邀請指導教師指導，由個人或小組（至多 6 人）提出申請，經教務處彙整後，依其自主學習之主題與性質，指派校內具相關專長之專任教師，擔任指導教師。
- (三)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者，應系統規劃學習主題、內容、進度、目標及方式，並經指導教師指導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送交指導教師簽署後，依教務處規定之時程及程序，完成自主學習申請。
- (四) 學生完成自主學習申請後，應依自主學習計畫書之規劃實施，並於各階段彈性學習時間結束前，將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彙整成冊；指導教師得就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發表之內容、自主學習成果彙編之完成度、學生自主學習目標之達成度或實施自主學習過程之參與度，針對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之檢核提供質性建議。

- (五) 每位指導教師之指導學生人數，以 12 人以上、5 人以下為原則。指導教師應於學生自主學習期間，定期與指導學生進行個別或團體之晤談與指導，以瞭解學生自主學習進度、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建議，並完成自主學習晤談及指導紀錄表。

六、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學生選讀方式

- (一) 學生自主學習：採學生申請制；學生應依本校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之規定實施。
- (二) 選手培訓：採教師指定制；教師在獲悉學生代表學校參賽始（得由教師檢附報名資料、校內簽呈或其他證明文件），由教師填妥附件一資料向教務處申請核准後實施；參與選手培訓之學生，於原彈性學習時間之時段，則由學務處登記為公假。選手培訓所參加之競賽，以教育部、教育局（處）或……主辦之競賽為限。
- (三) 充實（增廣）教學：採學生選讀制(教師規劃)。
- (四) 補強性教學：
1. 短期授課之教學活動：由學生選讀或由教師依學生學習需求提出建議名單；由教師填妥附件二資料向教務處申請核准後實施。
 2. 全學期授課之課程：採學生選讀制。
- (五) 學校特色活動：採學生選讀制。
- (六) 第（三）（四）（五）類彈性學習時間方式，其選讀併同本校校訂選修科目之選修一同實施。

七、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授予方式

- (一) 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得採計為學生畢業總學分。
- (二) 彈性學習時間之成績，不得列入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計算，亦不得為彈性學習時間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
- (三) 學生修讀本校課程計畫訂定得授與學分之彈性學習時間課程，並符合以下要件者，其彈性學習時間得授予學分：
1. 修讀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教學或補強性教學課程。
 2. 修讀期間缺課節數未超過該教學課程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
 3. 修讀後，經任課教師評量後，學生學習成果達及格基準。
- (四) 彈性學習時間未取得學分之教學課程不得申請重修。

八、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教師教學節數採計及鐘點費核發方式

- (一) 學生自主學習：指導學生自主學習者，依實際指導節數，以不

超過學生自主學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核發教師指導鐘點費。

(二) 選手培訓：指導學生選手培訓者，依實際指導節數，核發教師指導鐘點費。

(三) 充實（增廣）教學與補強性教學：

1. 個別教師擔任充實（增廣）教學與補強性教學課程全學期授課或依授課比例滿足全學期授課者，得計列為其每週教學節數。

2. 二位以上教師依序擔任全學期充實（增廣）教學之部分課程授課者，各該教師授課比例滿足全學期授課時，得分別計列教學節數；授課比例未滿足全學期授課時，依其實際授課節數核發教師授課鐘點費。

3. 個別教師擔任補強性教學短期授課之教學活動者，依其實際授課節數核發教師授課鐘點費。

(四) 學校特色活動：由學校辦理之例行性、獨創性活動或服務學習，依各該教師實際授課節數核發教師授課鐘點費。教師若無授課或指導事實者不另行核發鐘點費。

九、 本補充規定之實施檢討，應就實施內涵、場地規劃、設施與設備以及學生參與情形，定期於每學年之課程發展委員會內為之。

十、 本補充規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並納入本校課程計畫。

(二) 彈性學習課程介紹

科別	授課節數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每周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資訊科	0	0	1	1	2	2	
資訊科	0	0	1	1	2	2	
流行服飾科	0	0	1	1	2	2	
流行服飾科	0	0	1	1	2	2	
流行服飾科	0	0	1	1	2	2	
多媒體動畫科	0	0	1	1	2	2	
多媒體動畫科	0	0	1	1	2	2	
多媒體動畫科	0	0	1	1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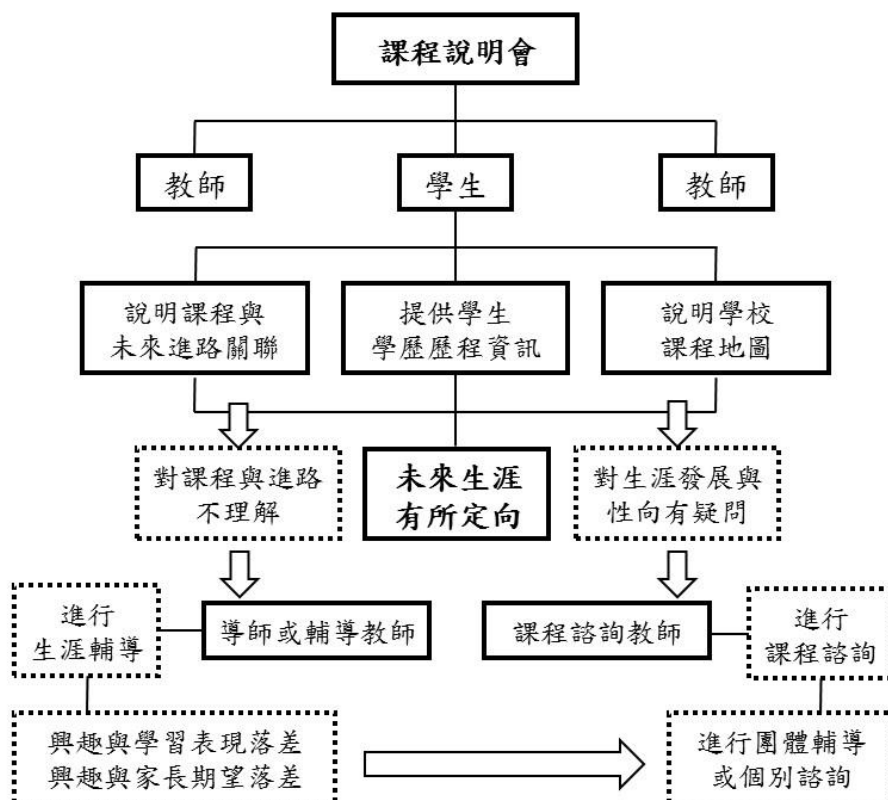
開設年段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開設週數	實施對象	開設類型					師資規劃	備註
					自主學習	選手培訓	充實(增廣)性教學	補強性教學	學校特色活動		
第二學年	自主學習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美姿美儀(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生活美學(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動畫專案管理(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模型製作(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漫畫實作(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整體造型(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動畫與美學(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數位特效(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產業趨勢(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自主學習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V					內聘	

第二學期	學期				多媒體動畫科							
		選手培訓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策展實務(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外聘	授予學分
		舞台展演(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停格動畫實作(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插畫實作(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整體造型(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數位音樂(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產業趨勢(彈性)	1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自主學習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多媒材創作(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邏輯分析設計(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三維角色設計(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文化創意商品設計(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作品選集(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影像剪輯(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環遊世界(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第二學期	自主學習		0	0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動畫產業趨勢(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3D電腦動畫製作(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多媒材創作(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新媒體與創意(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外聘	授予學分	
	邏輯分析設計(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時尚編輯(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創意夢想家(彈性)	2	18	資訊科 流行服飾科 多媒體動畫科			V			內聘	授予學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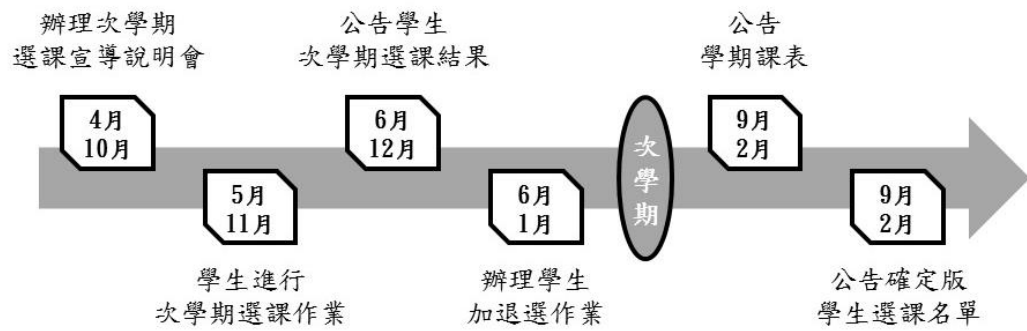
陸、課程輔導諮詢實施與流程

一、課程輔導諮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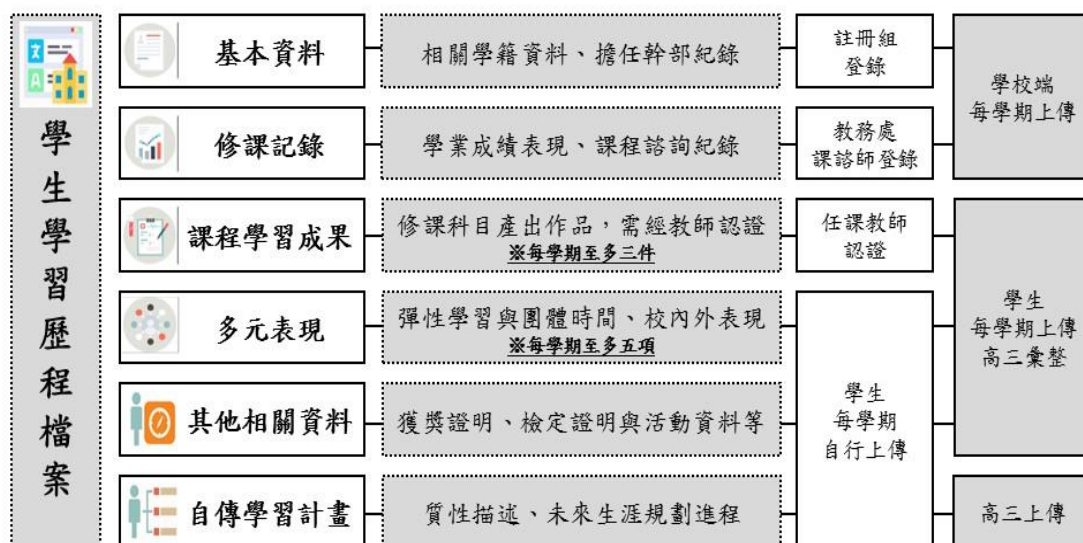
(一) 課程諮詢階段



(二) 學生選課及加退選階段



(三) 登錄學生學習歷程階段



二、日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說明
開學後前兩周	選課宣導	利用開學第一次班會，進行入班宣導。 第二週，由科主任向學生宣導選課內容。
10月中旬(上學期) 3月中旬(下學期)	學生選課及教師 提供諮詢輔導	1. 進行選課試填，確認開課班級 2. 以電腦選課方式進行 3. 規劃1.2~1.5倍選修課程 4. 相關選課流程參閱流程圖 5. 選課諮詢輔導
9月1日(上學期) 2月15日(下學期)	正式上課	開學即正式跑班上課
6月(上學期) 1月(下學期)	加退選作業	得於上一學期開放第二次加退選， 由學生自行加退選。
每年6月	檢討會議	課發會進行選課檢討

柒、升學進路

一、升學考試類別

(一)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考試日期	大約辦理於一月底至二月初。
考試科目	國文、英文、數學、社會領域（歷史、地理、公民）、自然領域（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可選考。
成績計算	以級分計算，每科滿分為 15 級分。

(二)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考試日期	辦理於每年五月第一個週六日。
考試科目	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
成績計算	每科滿分為 100 分，將轉換為 15 級分。

(三) 大學入學指定科目考試

考試日期	辦理於每年七月一、二、三日。
考試科目	國文、英文、數學、生物、物理、化學、地球科學、地理、歷史、公民，可自由選考。
成績計算	每科滿分為 100 分。

二、技術型高中－升學管道資格條件與方式

	考試	招生管道	報名條件	成績計算方式
12-1	不須考試	特殊選才	參加學測.*英聽 指定考科	各校系訂定「特殊選才資格條件」審核資格 (可填5個志願)各校可有「指定項目甄審」
1	不須考試	技優保送	國際及全國競賽 前三名,或國手	需報名「獲獎競賽職類之招生類別」 並可同時在「99不限類別」中選填50個志願
2-4	不須考試	科技院校 繁星計畫	全程就讀同高職 應屆且未曾轉科 在校排名前30%	學校可推薦15名(可填25個志願) 採用四輪分發,參酌相關成績比序依序分發 若報名且錄取,不得參加「甄選入學」管道
3-4	大學學科 能力測驗	一般大學 申請入學	參加學測 *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可填6個志願)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筆面試、實作測驗
		四技 申請入學	參加學測.*英聽 高職限藝術群	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可填5個志願)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筆面試、實作測驗
5-6	統一入學 測驗	甄選入學	參加統測 限報名就讀學群	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筆面試、實作測驗
5-6	不須 考試	技優甄審	技藝競賽得獎或 乙級證照(擇一)	依「獲獎競賽職類或證照職類之類別」報名 (可填5個志願)辦理「指定項目甄審」
5-7	統一入學 測驗	聯合 登記分發	參加統測 限報名就讀學群	僅依照統測成績排序(可填199個志願) 各校彈性權重,級距0.25,總分700~1100分 加權:國英數*1-2、專業科目*2-3
7-8	指定考科 測驗	一般大學 登記分發	參加*學測及 指定考科測驗	部分學校依學測成績先做標準篩選 指考加權後依照總分排序(可填100個志願)

三、其他升學管道資格條件與方式

考試	招生管道	報名條件	成績計算方式
學測 或統測	國防大學 軍官學校	參加學測或統測 符合體檢資格	第一階段:學測或統測成績篩選 第二階段:口試、面試、資料審查 加考智力測驗、生活及情緒問卷
大學 學測	中央 警察大學	參加學測 符合體檢資格	第一階段:學測成績篩選(國英數+自或社) 第二階段:體格、體能測驗及口試
自辦 筆試	警察專科 學校	符合體檢資格 高中職畢業	初試採計自辦筆試 複試體格檢查、體能測驗及口試
學測 或統測	國軍專科 學校	參加學測或統測 符合體檢資格	第一階段:學測或統測成績篩選 第二階段:口試、生活情緒問卷

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107年8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本補充規定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設置「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 三、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多媒體動畫科主任、流行服飾科主任、資訊科主任及各年級導師代表3人、教師代表1人、家長代表1人、學生代表1人，合計14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且應由召集人召集會議並主持，議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並辦理訓練、研習、說明、成效評核及獎勵等相關作業。
- 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由教務處負責建置與管理，其登錄內容與作業方式如下：
 - (一) 基本資料：學生之相關學籍資料，由教務處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並須再次檢核確認。
 - (二) 修課紀錄：
 - 1、修課評估：「學群(類群)探索與就業規劃」由實習處依據學生之性向興趣及進路發展登錄；「選修課程名稱」由教務處於選課作業完成後登錄學生選修科目資料。
 - 2、課程諮詢紀錄：由各科科主任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 3、修課成績：學生修課科目及學業成績表現，由教務處登錄。
 - (三) 課程學習成果：學生得於每學期登錄修課(含必、選修等有核計學分者)之學習成果(含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等)，並須經任課教師認證。
 - (四) 多元表現：學生得自行登錄校內、外之多元表現(含名稱、內容、成績及證明文件)。

前項內容參照作業要點之附件表單建置之，並於國教署規定上傳期限之二週前完成。教務處並須於規定之上傳期限內上傳至

國教署指定之資料庫。

五、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一) 學生訓練：每學期得結合生涯輔導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處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二) 教師研習：教務處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課程諮詢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三) 親師說明：輔導處每學年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辦理一次檔案建置與使用之說明。

六、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七、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玖、畢業條件

畢業條件 須同時符合下列4個項目，缺一不可：

畢業條件	共計	須達成	通過率
1.總學分	192	160	83% 須達六分之五
2.部定必修	多媒體動畫 94 流行服飾 90 資訊科 100	<u>79</u> <u>76</u> <u>85</u>	85% 被當不能 超過15學分
3.專業+實習	84	60	71%
其中必須含實習	52-60	30	50-58%
4.操行三年內功過相抵不得滿 3 大過			

拾、升學輔導

編號	項目	對象	內容	主辦處室
1	自我探索	高一學生	暑假辦理高一新生人領航定向輔導營。	學務處
		高一學生	高一全體學生必修生涯規劃 2 學分。	輔導處
		高一學生	高一全體學生施測「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於生涯規劃課進行施測結果解釋。	輔導處
		高一導師	舉辦高風險個案辨識暨轉介流程說明。	輔導處
		全校學生	鼓勵學生參加寒暑假之大學營隊活動。	輔導處
2	學習輔導	高一學生	增設國際教育英文菁英班，培養學生溝通並與國際接軌之能力。	圖書館
		高一學生	高一全體學生施測「讀書學習策略量表」於生涯規劃課進行施測結果解釋。	輔導處
		全校學生	適性英文、國文分組課程，提升學生對科目之學習適應力。	教務處
		全校學生	低成就學生個別輔導。	輔導處
		特殊生	依照特殊生身心需求，個別化教育相關	輔導處
		全校學生	跨領域卓越技職人才培訓課程	教務處
3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高一家長	透過學校日進行書面宣導	教務處
		高一學生	透過生涯規劃課進行方案介紹	輔導處
		全校學生	於生涯規劃課協助完成學習歷程檔案	輔導處
4	職場探索	高一學生	專業講座	實習處
		高一學生	職場探訪	
		高二學生	職場達人系列講座	
		高二學生	業界參訪	
		高三學生	就業輔導講座	

5	甄選入學輔導	高三學生	講座：講授面試技巧及注意事項	輔導處
		高三學生	個別模擬面試活動： 邀請大學教授進行一對一面試	輔導處
		高三學生	指定項目甄試個別輔導	輔導處
		高三學生	備審資料個別輔導	輔導處
		高三學生	彙整備審資料檔案及考古題提供參考	輔導處
6	考試分發輔導	高三學生	購買「選填志願輔導手冊」	輔導處
		高三學生	畢業前提供畢業生選填志願備忘錄	輔導處
		高三學生	舉辦升學管道報名及選填志願說明會	教務處 輔導處
		高三學生	考試分發選填志願個別輔導/個別晤談	輔導處
7	升學出版品 相關資訊 提供	高三學生	上傳高三升學手冊至校網，供學生參考	教務處
		高三學生	不定期發送升學相關資訊	教務處
8	升學資訊區	全校學生	1.輔導處設置升學專區： 提供歷屆校友備審資料及考古題； 大學校系簡介；各類升學考試簡章； 甄選相關書籍。 2.營隊資訊： 鼓勵高一二學生參與大學營隊。	輔導處
9	建立 校友網絡	高三學生	建立校友通訊錄： 提供校內畢業生畢業進路追蹤	教務處